

麦克奥迪（厦门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本次重大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：仲裁庭已作出裁决。
- 2、上市公司在本次重大仲裁案件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申请人。
- 3、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：仲裁庭裁定驳回申请人对上市公司承担付款责任的仲裁请求，上市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责任，该裁决不会对上市公司损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一、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

麦克奥迪（厦门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于 2019 年 05 月 10 日披露了《关于收到仲裁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8），于 2019 年 05 月 13 日披露了《关于收到仲裁通知的澄清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9），于 2019 年 07 月 10 日披露了《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7）。

二、本次仲裁裁决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深圳国际仲裁院出具的《裁决书》（（2019）深国仲裁 1204 号）。裁决书认定：案涉相关协议上所加盖的公司公章，均系本案其他相关当事人伪造，相关协议被仲裁庭确认为无效。因此，仲裁庭驳回申请人对公司承担付款责任的仲裁请求，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责任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上述裁决书，仲裁庭驳回申请人对公司承担付款责任的仲裁请求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本案裁决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本次进展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深圳国际仲裁院《裁决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麦克奥迪（厦门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06 月 09 日